

稿 106 府 政 省 北 湖 社

稿催登記

6/10 李精 劉德 葉校 室

來文

省 字 第 8296 號

文 別

電 文

送 達 機 關

天 知 附

類 別

附 件

事由

據申夏該系本年才及義和常部計劃之存查之呈報等情

秘書長

主席

處長

點

稿核 稿核 稿核 稿核

張 輝 成 個 方 劉

檔案 去文 社二 年 六 月 中 華 民 國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六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八	九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封	用	校	繕	判	送	擬	交
發	印	對	寫	行	稿	稿	時
號	號	號	號	號	號	號	號

36 6 5 時 劉社會處秘書室

36 6 5 時 劉社會處秘書室

代電

天門如政府本年五月廿二日社字第一五八二號代電高書
弟我帶助計劃望家施中法應分別以行不日混合
角據電責該項計劃中法不合規氣當法厚件茂
還指飭遵辦在案前據前情仰仰知照省府
省社二印

二行

張

下
二

27199

事 由 擬 辦 法

奉電飭填報本年度義務勞動計劃及實施辦法預算書呈報案電
復鑒核由

附 件

天 門 縣 政 府 文 別

代 電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

五月二十二日

15282

湖北省政府主席萬鈞府本年省社字第七三三號原虞代電敬悉查此案業于本年三月四日以社字第二四八號代
雷呈報在案奉電前因該雷復鑒核天門縣長帥雲屏原呈印

36年5月31日(星期日)
省社字第8296